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19—133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平潭信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成都欣嘉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欣嘉”）80%股权转让给 DC Chengdu Holdings II Limited，股权转让价格暂定为人民币 17,677.25 万元，最终交易价格以双方确认的截止交割日前一工作日成都欣嘉资产净值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7 日、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

一、交易进展情况

根据相关交易安排，协议各方已于近日完成本次股权转让事宜的资产交割手续，DC Chengdu Holdings II Limited 已按照约定支付 51%的股权转让款共计人民币 9,015.40 万元。剩余 49%股权转让款将根据后续双方确定最终交易价格进行多退少补及其他调整（如适用）的结算后支付。

此外，截止交割日，成都欣嘉应付未付公司欠款余额共计人民币 4,972.43 万元，成都欣嘉拟通过银行借款或其他合法融资手段归还上述借款，同时公司为成都欣嘉提供的保证担保已解除。

二、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协议约定股权转让价格，本次交易预计将增加公司当期合并报表投资收益约

6,365.06 万元，其中：转让 80% 股权确认的投资收益约 4,922.42 万元，剩余 20% 股权按会计准则确认的投资收益约 1,442.64 万元。最终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金额为准。

本次股权转让交易完成后，公司仍将通过平潭信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成都欣嘉 20% 的股权，并继续作为成都新津物流项目的物业管理服务提供方，收取相关管理服务费。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